图书[2019]2号

关于印发《图书馆党总支关于

发挥纪律检查委员作用的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党支部：

《图书馆党总支关于发挥纪律检查委员作用的实施细则》已经2019年1月3日图书馆党总支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图书馆党总支
               2019年1月3日

图书馆党总支

关于发挥纪律检查委员作用的实施细则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纪律检查委员（以下简称纪检委员）对图书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监督检查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延伸到基层、责任落实到基层，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依据《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充分发挥基层党委(党总支)纪律检查委员作用的意见（试行）》(校党发〔2018〕108号)，结合图书馆实际情况，就图书馆党总支发挥纪检委员作用，做好纪律检查工作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纪律检查工作的作用

**第一条** 发挥纪检委员作用是落实党章规定、加强图书馆党组织建设、提升图书馆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的有力举措，能够进一步强化图书馆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建设“双一流”大学相适应的“一流图书馆”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第二条** 发挥纪检委员作用是深化纪检体制改革，实现党内监督全覆盖的现实需要。有利于弥补现有监督力量的不足，延伸党内监督触角，激活监督网络的“神经末梢”，真正实现党内监督全覆盖、无盲区。

**第三条** 发挥纪检委员作用是推进图书馆肃纪正风的迫切要求。纪检委员是正风肃纪的“前哨”，具有对基层党员干部进行“近距离监督”的优势，可以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置，及时纠正损害师生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真正打通全面从严治党的“最后一公里”。

二、纪检委员选任

**第四条** 纪检委员必须是政治坚定、坚持原则、认真负责、公正清廉、在群众中有较高威望、对图书馆情况熟悉的馆党总支委员担任。

**第五条** 推选纪检委员必须征求校纪委意见，报校党委批准。纪检委员出现空缺或岗位变动，必须及时按照有关程序补选或调整。

三、纪检委员职责

**第六条** 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图书馆党组织推进图书馆全面从严治党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校党委、校纪委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

**第七条** 对图书馆党员进行遵纪守法教育，对党员履职情况和单位党内政治生活情况进行监督，对本单位权力运行方面的工作进行监督。

**第八条** 受理处置涉及到图书馆职工的信访举报。

（一）对受理的图书馆党员干部存在的苗头性问题，协助馆党组织及时做好约谈提醒，查处或协助查处图书馆党员干部违反党的纪律的问题线索，考察、了解受处分党员改正错误的情况，开展教育和帮助。

（二）对于收到或发现涉及图书馆领导班子成员的问题线索和其他重大问题线索，应及时报告校纪委监察处，并积极协助做好有关问题线索查处工作。

**第九条** 受理图书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督促党员履行党员义务。

**第十条** 参与图书馆学术权力运行情况的监督，协助有关部门加强对非党员职工的纪律和法规教育，并协助做好有关违规违纪问题线索的查处工作。

**第十一条** 密切配合图书馆党总支开展工作，及时提出有关建设性意见和建议，认真完成校纪委和馆总支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第十二条** 自觉加强纪检监察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认真参加校纪委组织的学习活动和实践锻炼，切实提升专业能力、履职尽责能力和工作执行力。

**第十三条** 纪检委员每年年底要向校纪委书面汇报履职情况，校纪委要结合党建工作考核对纪检委员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对认真履职、工作成效明显的纪检委员将予以表彰。

四、纪检委员履职

**第十四条** 具体纪检工作中，纪检委员受图书馆党总支委员会领导，在具体纪检工作上受校纪委指导。

**第十五条** 图书馆要高度重视纪检委员工作，保障纪检委员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第十六条** 纪检委员列席图书馆党政联席会议、决策类专题会议或办公会议，以及涉及资源采购分配、岗位聘任、职称评定、评优评奖、人才引进等方面的专题会议和学术委员会会议。凡重要决策在上会或出台前必须征求纪检委员意见。

**第十七条** 图书馆党政主要领导要大力支持纪检委员开展执纪监督，并积极协调解决他们工作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领导班子成员要主动接受监督，及时与纪检委员沟通分管工作情况。

五、附则

**第十八条** 本细则由图书馆党总支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图书馆党总支

 2019年1月3日